

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等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规模也不断扩大。2010年自治区对下专项转移支付达479亿元,比上年增加103.48亿元,增长27.5%。各项转移支付的实施,提高了基层政府的财政保障能力,有效地缓解了县乡财政困难。

六、深化改革,不断完善财政管理体制机制

一是扎实推进自治区直管县财政管理方式改革试点。14个试点县财政运行平稳,在减少财政管理层级、提高财政运行效率、增强县级政府调控能力等方面效果明显,反映良好,为全面推行自治区直管县财政管理方式改革奠定了基础。二是进一步完善均衡性转移支付办法。适当调整绩效性转移支付考核指标的权重。适当扩大标准支出的范围,增加了9项涉及社保、教育、农业等民生支出项目。根据可持续发展战略和主体功能区建设的要求,对限制开发区、禁止开发区给予适当照顾,增加各市县森林覆盖率作为成本差异系数的考核指标。三是进一步完善公共财政预算。全面编制政府性基金预算,稳步推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试点;继续深化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非税收入收缴管理等改革。四是积极推动收入分配制度改革。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政策全面落实,公共卫生与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政策加快实施;稳步推进自治区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整合运营改革、农村综合改革等各项改革。五是完善财政投资管理机制。加大财政投资评审力度,提高项目支出预算管理的精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水平。

七、着眼绩效,推进财政“两基”、“两化”管理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制度建设。自治区本级修订了预算支出指标管理办法、大额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全区乡镇财政资金监管办法等。此外,还进一步完善了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定员定额标准体系,规范了项目库建设。二是强化主体责任意识。采取各种有力措施,加快财政支出进度,特别是强化了各预算单位支出执行主体责任,促进各预算单位加快项目前期工作,尽快发挥财政资金效益。三是建立健全财政支出考核机制。进一步加强对财政支出进度的量化考核,促进各部门、各单位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加快财政支出预算执行进度。四是完善内控制度,加强动态监控。通过规范财政资金拨付管理的职责权限、岗位设置,明确监控范围、监控重点和业务标准等,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资金支付管理。五是全面清理项目结余资金。对自治区本级各部门未按规定列入部门预算或一直未拨付资金的项目以及连续结转两年以上的非基建项目结余资金,由财政部门收回统筹安排使用。六是继续加大监督检查力度。继续抓好“小金库”专项治理,重点做好扩内需保增长资金和各类涉及民生资金的监管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及时落实到位。七是加快实施“金财工程”建设。加强大平台建设,不断提高财政信息综合利用效率,为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提供了技术支撑。

(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供稿,石文伟执笔)

海南省

2010年,海南省生产总值突破2000亿元大关,达到2052.12亿元,比上年增长15.8%,增速提高4.1个百分点,比全国GDP增速高5.5个百分点。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539.32亿元,增长6.3%;第二产业增加值566.55亿元,增长19.2%;第三产业增加值946.25亿元,增长19.6%。三次产业结构成功转型升级,由“三一二”转变为“三二一”,第二产业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为27.6%,比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超过第一产业1.3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的比重为46.1%,比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经济结构调整实现历史性转型。

2010年,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完成270.99亿元,为年度预算的121%,增收92.75亿元,比上年增长52.1%,加上中央补助收入318.75亿元,中央财政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收入25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82亿元,调入资金7.51亿元和上年结余44.27亿元,全省一般预算总收入为673.34亿元。全省地方一般预算支出完成581.34亿元,为年度预算的106.3%,增支95.28亿元,比上年增长19.6%,加上上解中央支出7200万元,调出资金720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96亿元和结余结转70.6亿元,全省一般预算总支出为673.34亿元。2010年,全省地方基金收入完成280.63亿元,为年度预算的165.8%,增收159.2亿元,比上年增长131.1%,加上基金补助收入5.47亿元,调入资金1.43亿元和上年结余21.51亿元,全省基金总收入为309.04亿元。全省地方基金支出完成237.35亿元,为年度预算的137.7%,增支119.36亿元,比上年增长101.2%,加上调出资金3.34亿元和结余结转68.35亿元,全省基金总支出为309.04亿元。

一、强化征收管理,财政收入实现新突破

2010年,在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的有力推动下,在第三产业快速增长的基础上,通过全省各级财政部门的共同努力,中央、省级和市县三级财政收入全面增长,取得了新突破。一是全口径一般预算收入强劲增长,达528.64亿元,增长40.4%。二是海南省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增长52.1%,增幅排名全国第一。三是税收收入占地方一般预算收入的比重达87.5%,占比提高2.6个百分点,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成为增收的主要来源。四是省本级和市县地方一般预算收入均超额完成任务,15个市县增长幅度高于40%,其中陵水、乐东、临高3个市县实现倍数增长。五是各市县财政实力进一步增强,17个市县(除白沙黎族自治县外)和洋浦开发区地方一般预算收入超亿元,和2009年相比增加了临高、保亭、琼中3个市县。

二、落实财税优惠政策,支持国际旅游岛建设

(一)落实购物退、免税政策。2010年7月,国务院批复同意财政部、商务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上报《关于报送海南购物离境退税实施方案和离岛免税政策研究报告的

请示》。同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在海南开展境外游客购物离境退税政策试点的公告》，决定于2011年1月1日正式试点。

(二) 搭建投融资平台。拨付资金8亿元筹建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支持海南发展控股公司发行15亿元企业债券，稳步推进“海南银行”筹建工作，促进创建房地产投资信托基金、海南旅游产业基金等，积极探索竞猜型体育彩票和大型国际赛事即开型彩票，提高国际旅游岛建设融资能力。

(三) 争取中央财政支持。有效落实中央在基础设施、生态建设等方面给予海南省西部开发投资政策，争取中央在均衡性转移支付、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和专项转移支付等方面，加大对海南省的支持力度。中央下达海南省各项补助资金318.75亿元，比上年增长17.2%。其中，国际旅游岛建设专项补助10亿元；均衡性转移支付67.43亿元，增长28.4%；国家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4.66亿元，增长352.4%；革命老区专项转移支付5000万元，增长11%；边境地区专项转移支付1.1亿元，增长43.8%。

(四) 支持旅游产业发展。拨付资金3000万元，完善旅游标识，加大旅游厕所建设；拨付资金3000万元，用于旅游、房地产、农产品等促销活动；拨付资金1100万元，成功举办环海南岛国际公路自行车比赛、环岛国际大帆船赛等国际体育赛事。

三、实施积极财政政策，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

(一) 增加政府投资，加强重点基础设施建设。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31.2亿元，带动省级和市县配套资金17亿元，并争取中央财政代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5亿元，主要用于重点基础设施建设。其中，拨付10.6亿元，建设和改造维修公路，实现全省338个行政村公路通畅，确保1.7万公里公路日常养护与管理；拨付4.5亿元，用于全省公路建设贷款还本付息；拨付3.9亿元，支持东环铁路竣工投入运营；拨付3亿元，支持洋浦航运物流中心建设和口岸基础设施建设；拨付2.1亿元，支持琼海博鳌机场建设和三亚凤凰机场二期建设。

(二) 增加农村居民收入，扩大农村消费需求。拨付资金1.1亿元，落实农业机械购置补贴，鼓励购置各类农机具3.8万台；拨付资金2000万元，用于天然橡胶良种补贴，补贴橡胶种植面积24.7万亩；拨付资金1000万元，用于畜牧良种补贴；拨付资金3亿元，用于农资综合直补和农民粮食直补；拨付资金8000万元，用于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撬动85.2亿元的保险资金保障农(渔)民安全生产；拨付资金1.48亿元，用于家电下乡、汽车摩托车下乡补贴，购置补贴类家电产品33.5万台、汽车摩托车10.69万辆。通过落实各项财政补贴政策提高农民生产积极性，促进农民增收，引导农村居民消费。

(三) 扶持企业发展，推动产业结构调整。从省工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借款1亿元，支持泛洋航运公司发展；借款5000万元，支持定安塔岭工业园区建设；拨付资金3000万元，带动社会投资14.9亿元，支持现代服务业发展；拨付资金2000万元，设立金融发展专项资金，促进农村金融业发展；拨付资金3000万元，支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全省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由47家增至60家；拨付资金4000万元，促进中小型电

子信息产业和外贸企业发展；拨付资金2000万元，支持农产品加工和流通体系建设；拨付资金4500万元，用于中小企业贷款担保，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

(四) 支持生态建设，改善生产生活环境。拨付资金5.3亿元，建设16个垃圾处理、20个污水处理项目，启动10个污水处理厂后续管网建设；拨付资金3.7亿元，支持节能改造和技术推广、新能源汽车、“金太阳”等示范工程；拨付资金1亿元，建设34个大中型沼气项目，推动农村户用沼气及联户沼气建设；拨付资金1.8亿元，对60万亩退耕地、2855亩退塘还林实行补助；拨付资金2亿元，将全省1345.8万亩重点公益林管护性补偿标准提高到14元/亩；拨付资金1000万元，加强对东寨港红树林和礼记青皮林等重点湿地的保护管理。

四、加大民生投入，确保民生工程实施

2010年，是海南省财政收入增量最高的一年，也是民生投入最大、老百姓得到实惠最多的一年。全省民生支出311.32亿元，占全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53.6%。安排资金27.3亿元落实重点民生项目规划，比上年预算数增长24.2%。2010年省本级动用的20.95亿元新增财力中，用于重点民生项目支出18.08亿元，占86.3%。

(一) 保障“四大民生工程”实施。2010年，全省财政集中财力，确保“保障性住房建设、水库区移民危房改造、少数民族地区茅草房改造、推进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四大民生工程顺利实施。投入资金5亿元，开工建设12.6万套保障性住房；投入资金2.3亿元，实施大广坝库区移民危房改造，将5700户危房重建，其中抱白村330户已经入住；投入资金1.7亿元，改造茅草房15800户，完成历时18年的少数民族地区茅草房改造任务；投入资金1.8亿元，将全省54.49万名60岁以上农村老人全部纳入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范围，比国家规定时间提前了4年。同时，全力以赴支持抗洪抢险和灾后重建，全省共筹集救灾资金22亿元。其中，省本级筹集13亿元，在10天内向受灾市县和有关单位拨付10亿元，为恢复灾区正常生产生活和灾后重建提供扎实的财力保障。此外，安排资金17.7亿元，兑现特区津补贴调整和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提高全省干部职工工资收入水平。

(二) 促进教育文化事业健康发展。一是拨付资金8.3亿元，继续支持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将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小学及初中公用经费标准分别提高到每生400元/年和每生600元/年，免除130多万名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杂费，为120多万名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为14.2万名义务教育公办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提供生活费补助；拨付资金3.2亿元，继续实施中小学校舍安全工程；拨付资金5000万元，积极推进教育扶贫(移民)工程，支持5所接收教育扶贫(移民)学生的学校和2所思源实验学校新、改扩建；拨付资金1.1亿元，加大对高校学生资助力度，从秋季学期起将本专科学生的国家助学金平均资助标准由每生2000元/年提高到每生3000元/年，共资助3.7万人。二是大力推动公益性文化事业发展，支持省文化公园建设和文化惠民工程实施。拨付资金1500万元，用于科技三项费用；拨付资金1100万元，用于科技成果示范推广和农业科技“110”

建设,培训农民35万人次。拨付资金1.13亿元,确保省艺术中心年底前投入使用;拨付资金1800万元,完成159个乡镇综合文化站和1354个行政村基层服务点的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建设;拨付资金1500万元,确保广播电视“村村通”和无线覆盖正常运行;拨付资金1200万元,建设798个“农家书屋”;拨付资金591万元,为2657个行政村放映3.2万场公益性电影。

(三)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2010年拨付资金6亿元,进一步完善医疗保险制度,全省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798.04万人,参保率超过国家要求的90%,比上年增加46.51万人;拨付资金1.06亿元,用于疾病预防控制经费支出,完善全省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拨付资金900万元,推动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省覆盖,比国家部署时间提前1年完成任务;拨付资金2.61亿元,支持省级医疗机构建设,省人民医院住院部综合大楼已于年底正式搬迁、省平山医院住院大楼建设项目已基本完成,群众就医环境明显改善;拨付资金3000万元,支持区域医疗中心建设。

(四)推动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拨付资金19.6亿元,按照月人均增加基本养老金175元的标准兑现35.96万名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标待遇,确保20万名农垦移交退休人员养老金与地方同步足额发放;拨付资金6亿元,按人均220元/月和150元/月的补助标准,为16.6万户城乡居民提供最低生活保障;拨付资金1.36亿元,确保3.1万名优抚对象的生活、住房、医疗补助待遇;拨付资金1.4亿元,对19.7万名贫困人口进行医疗救助。拨付资金1.85亿元,用于职业培训和开发公益性岗位等,促进就业工作,稳定就业局势。

五、不断深化改革,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

2010年,在部门预算改革的基础上,海南省财政预算逐步构建由公共财政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组成的政府复式预算框架体系。继续扩大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范围。推行财政惠民补贴“一卡通”改革,发放补贴资金5.1亿元、惠及居民173万人次。实施公务卡改革,强化政府财务监控。深化非税收入征缴管理,推进“收支两条线”改革。积极推进政府会计制度改革,提升政府公共服务水平。逐步实施财政国库现金管理,提高市场化运作水平。继续推进政府采购改革,提高采购效率和效益。加强财政管理基础工作和财政基层建设,提高乡镇财政干部业务素质。深化农村综合改革,积极推进乡镇机构、农村义务教育和县乡财政管理体制3项改革,稳妥推进农税机构改革,启动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试点工作。积极探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管理体系,规范投融资平台融资行为。强化财政监督机制,重点对民生资金、基本建设资金和抗洪救灾资金进行跟踪问效,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建立科学、合理的资产购置管理体制。提高会计管理水平,拓展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领域。初步构建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将绩效目标管理融入预算流程。推进财政立法,规范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全面实施“金财工程”,加快财政信息化步伐。

(海南省财政厅供稿,蔡兴利执笔)

重庆市

2010年,重庆市实现生产总值7894.24亿元,比上年增长17.1%。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685.39亿元,增长6.1%;第二产业增加值4356.41亿元,增长22.7%;第三产业增加值2852.44亿元,增长12.4%。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6934.8亿元,比上年增长30.4%。全年进出口总额124.26亿美元,比上年增长61.1%。城市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比上年上涨3.2%,工业品出厂价格上涨3.1%。

2010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预算为1303亿元,实际完成1990.6亿元,比上年增长70.8%。其中,一般预算收入完成1018.3亿元(含国资经营预算,下同),增长49.4%;基金预算收入完成972.3亿元,增长100.9%。全市地方财政支出调整预算为3354.6亿元,实际完成2746.8亿元,比上年增长48.3%。其中,一般预算支出完成1769.1亿元,增长29%;基金预算支出完成977.7亿元,增长100.4%。

一、财经互促互动,实现财政收入持续快速增长

2010年,随着招商引资与对外开放力度加大,全市宏观经济形势持续向好,工业快速增长,电子信息、汽车、金融和房地产等支柱产业迅猛发展,企业效益大幅回升,带动营业税、增值税、企业所得税、契税分别增长30.7%、25.3%、79.3%和61.4%,同时,通过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综合运用政策工具加强调控,有效促进了全市经济强劲增长。

(一)优化财税环境。全市税收减免120亿元,落实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免和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等中央政策。出口退税45.5亿元,支持汽车摩托车、机电等特色优势产品出口。继续执行社保缴费缓、降政策,减轻企业负担32.6亿元。

(二)推动产业升级。全市安排资金121.7亿元,支持传统优势产业做大做强,推进电子信息、新能源等新兴产业和金融、物流、旅游等现代服务业提速发展。通过贷款贴息、担保补助、项目资助等方式,帮助中小企业发展壮大。调拨资金6亿元,支持完成1003户高危行业“四小”企业关闭任务。

(三)支持内陆开放。全市筹措资金65.6亿元,加快两江新区、两路寸滩保税港区、西永微电园、北部新区和特色工业园区开发建设。安排资金4.3亿元,支持开拓国际新兴市场,鼓励发展服务外包,扶持出口基地建设,帮助企业“走出去”,推动外向型经济发展。

(四)促进投资消费。全市争取中央扩大内需资金99亿元,落实地方政府债券和配套资金63亿元,引进国际金融组织及外国政府优惠贷款3.5亿美元,推动水利、轻轨等重大基础设施和次级河流整治等公益项目建设。安排资金18.9亿元,落实家电汽车摩托车下乡、家电以旧换新补贴,支持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建设,扩大城乡消费。

经济发展速度加快、质量提高、结构优化和财税征管措施的有效落实,推动财政收入持续快速增长。全市一般预算收入增幅居全国第2位,“两翼”增速连续11个月超过“一圈”,均衡性增强。